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公司董事共 9 名，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 股票的种类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子议案。

(2) 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子议案。

(3)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仅限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包括公司股东转让股份。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1,200]万股，且发行数量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发行数量，最终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子议案。

(4) 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价格由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通过市场询价或者按照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子议案。

(5) 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股票账户并符合条件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投资机构（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禁止购买者除外），或证券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其他对象。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子议案。

(6)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网下对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子议案。

(7) 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子议案。

(8) 拟上市交易场所

本次发行的股票拟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子议案。

(9) 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有关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有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本次发行上市的决定，则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子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及可行性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出具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分析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上市后适用的<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报出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关联方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应直接提交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上市后适用的<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展战略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签署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字：



胡卫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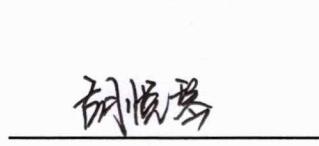
唐成富



赵耀



唐丹



胡悦琴



严开云



Yatao Yang



杨中硕



唐秋英

广东辰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